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对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非标准审计报告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：

保留意见：

1、应收账款信用减值事项

如财务报表附注五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、应收账款所述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起步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12,184.00万元，坏账准备余额10,074.08万元；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41,664.06万元，坏账准备余额20,009.71万元。由于起步公司未对上述应收债权计提信用减值事项提供充分、适当的依据，我们无法评估其计提信用减值的合理性和准确性，亦没有获得上述应收款项可回收的充分证据。

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。审计报告的“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”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。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，我们独立于起步公司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。我们相信，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、适当的，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。

二、董事会说明

1、关于应收账款信用减值事项的说明

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经销商已无业务往来且应收款均已逾期，公司已提起诉讼，

目前相关案件已胜诉，申请强制执行中，预计款项难以收回，对该部分经销商的应收账款采用单项计提方式，其余应收账款公司已根据自身的信用期限政策，结合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回款情况、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及同行业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，确定了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，对应收账款进行了充分的信用风险减值损失计提，并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表报附注中进行披露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，为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客观的反映了所涉事项的现状，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，并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，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拟采取的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

1、持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，维护公司合法权益。同时积极通过挂牌或者出售的方式处置应收账款，减轻公司历史包袱，实现轻装上阵。

2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，继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，树立风险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，促进公司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、正确评估该保留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的影响，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30日